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

XAL/ZPJL-2016-16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名称	无锡市林城电缆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地址	宜兴市官林镇钮家宣林路 260 号		建设单位（用人 单位）联系人		孙张涵城
项目名称	无锡市林城电缆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定期检测报告				
项目简介	无锡市林城电缆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03 月 08 日，注册地位于宜兴市官林镇钮家宣林路 260 号，法定代表人为孙忠林。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云母制品制造；云母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组人员	闫育培、戴磊				
现场调查人员	闫育培、戴磊	调查时间	2024.03.15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孙张涵城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闫育培、戴磊	现场采样、检测 时间	2024.03.25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孙张涵城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场 检测的图像影像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 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及检测结果	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粉尘、甲苯、噪声。 检测结果：各检测工种接触粉尘浓度均不超标；各检测工种接触甲苯浓度均不超标；各检测 工种接触噪声 40h 等效声级强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				
评价结论与建议	评价结论：定期检测报告不涉及。 建议： 1）本次检测项目全部合格，希望受检单位继续做好职业卫生基础建设，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保证现有职业卫生防护设施的正常开启及运转，加强涂布处、调胶间、涂布收卷处等场所的通风，同时为涂布、调胶、收卷岗位配发防毒面具，并督促员工及时领取并定期更换劳动防护用品，保证正常使用。 2）加强对个人防护用品佩戴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加强员工职业病危害防护知识的培训；定期组织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体检。 3）综合分析用人单位生产项目原辅材料、工艺流程的特点，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国卫办职健发〔2021〕5 号）要求，该公司属于云母制品制造（C3082），经综合分析，用人单位定性为职业病危害严重的企业。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4) 因技术、工艺、设备、材料或生产负荷等发生变化导致原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相关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 建议企业应重新进行定期检测。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不涉及。